

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小組委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4 年 03 月 20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會議地點：教行系 C324 會議室

主持人：簡主任梅瑩

記錄：蔣慧姝(碩博)

黃韻竹(學士)

出席人員：范熾文教授、陳成宏教授、紀惠英副教授、慈濟大學兒童發展與家庭教育學系鄭雅莉副教授兼任系主任(校外學者專家)、黃千芸同學(學生代表)、廖英筑同學(學生代表)

請假人員：潘文福教授、水璉國小呂俊宏校長(校友代表)

列席者：

會議程序

一、 確認本次會議程序

本次會議應到 9 名，實到 7 名(見會議簽到表)，已達會議人數，茲宣佈會議開始。確認本次議程。

二、 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案由一決議：照案通過本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博士班新增、停開課程案，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業已通過。

案由二決議：照案通過本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兼任教師開課案，依規定提送兼任教師員額申請表，待核可後依核定員額提送系院校三級教評委員會審議，業已通過。

案由三決議：照案通過本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評量不計入科目案，提送應用英文，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業已通過。

案由四決議：照案通過本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士班開課案，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業已通過。

案由五決議：照案通過本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士班開課案，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業已通過。

案由六決議：照案通過本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開課案，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業已通過。

案由七決議：照案通過本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博士班開課案，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業已通過。

案由八決議：照案通過本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學部課程限修人數低於 40 人課程案，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業已通過。

案由九決議：照案通過本系大學部課程「應用英文」課程名稱更改，於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放課規編輯時修改。

案由十決議：有關係所教育目標、專業核心能力是否符合系所發展，查核相符，無須修訂。

三、 主席報告

四、 討論提案

案由一：有關本系 113 學年度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課規異動追認案，請 討論。

說 明：1.依據國際處 113 年 12 月 3 日東國事字第 1130028863 號函，敬請協助辦理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外國學生受教權益查核作業之課程規劃，應有中文與英文對照版本辦理。

2.檢附教行系 113 學年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教育政策與行政組)課規(如附件一)。

決 議：照案通過，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

案由二：有關本系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兼任教師開課案，請 審議。

說 明：1.【憲法】、【少年事件處理法】依照往例聘任黃愛珍老師擔任授課教師。

2.依照師培中心提供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小教育學程開課安排，【社會學習領域概論】與【國民小學教學實習】往例兼任教師員額擬請本系協助聘任。社會學習領域概論擬聘蘇漢彬老師、國民小學教學實習擬聘梁金盛教授，以及依照往例聘任附小六位教師與本系教師共同擔任授課教師。

3.擬聘兼任教師科目如下表：

科目名稱/科目代碼	開課單位	所屬學程	級別	兼任教師姓名
憲法/EAM_31920	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行政文教專業學程	教行一	黃愛珍
少年事件處理法/EAM_31970	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行政文教專業學程	教行二	黃愛珍
社會學習領域概論/CE__2080	花師教育學院	國小教學專業學程	教行二	蘇漢彬
國民小學教學實習/CE__4034	花師教育學院	國小教學專業學程	教行四	梁金盛、陳立宇、李珮琪、林琬雅、張慧娟、李昕潔、曾玉如

決 議：照案通過。依規定提送兼任教師員額申請表，待核可後依核定員額提送系院校三級教評委員會審議。

案由三：有關本系 114 學年度學士班課規異動案，請 討論。

說 明：1.依據教務處 114 年 2 月 19 日東教字第 1140002947 號書函，3 月 10 至 16 日開放課程規劃系統編輯辦理。

2.學士班課規異動，修改課程名稱「應用英文 Applied English」/必修/3 學分，更改為「跨文化溝通英文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in English」/必修/3 學分。

3.依據 113-2 學期第 1 次系務暨導師會議案由三決議：「…刪除本系課規重要相關事項第 7 點，並提送系課程委員會審議。」，本系於 114 學年起不再開設服務學習課程，爰刪除本點。

4.教行系學士班 114 學年度_課程規劃異動申請表(附件二)。

決 議：照案通過，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

案由四：有關本系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士班開課案，請 審議。

說 明：1.依據教務處 114 年 2 月 19 日東教字第 1140002949 號書函有關 3 月 18 日至 24 日開放開課系統編輯辦理。

2.詳如附件三。

決 議：照案通過，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

案由五：有關本系 114 學年度碩士班課程規劃異動案，請 審議。

說 明：1.依據教務處 114 年 2 月 19 日東教字第 1140002947 號書函，3 月 10 至 16 日開放課程規劃系統編輯辦理。

2.詳如附件四。

決 議：照案通過，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

案由六：有關本系 114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規劃異動案，請 審議。

說 明：1.依據教務處 114 年 2 月 19 日東教字第 1140002947 號書函，3 月 10 至 16 日開放課程規劃系統編輯辦理。

2.詳如附件五。

決 議：照案通過，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

案由七：有關本系 114 學年度博士班(教育政策與行政組)課程規劃異動案，請 審議。

說 明：1.依據教務處 114 年 2 月 19 日東教字第 1140002947 號書函，3 月 10 至 16 日開放課程規劃系統編輯辦理。

2.詳如附件六。

決 議：照案通過，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

案由八：有關本系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班開課案，請 審議。

說 明：1.依據教務處 114 年 2 月 19 日東教字第 1140002949 號書函有關 3 月 18 日至 24 日開放開課系統編輯辦理。

2.詳如附件七。

決 議：照案通過，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

案由九：有關本系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開課案，請 審議。

說 明：1.依據教務處 114 年 2 月 19 日東教字第 1140002949 號書函有關 3 月 18 日至 24 日開放開課系統編輯辦理。

2.詳如附件八。

決 議：照案通過，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

案由十：有關本系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博士班教育政策與行政組開課案，請 審議。

說 明：1.依據教務處 114 年 2 月 19 日東教字第 1140002949 號書函有關 3 月 18 日至 24 日開放開課系統編輯辦理。

2.詳如附件九。

決 議：照案通過，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

案由十一：有關係所教育目標、專業核心能力是否符合系所發展，請 審議。

說 明：校課程委員會定期查覈。

決 議：查核相符，無須修訂。

案由十二：有關本系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評量不計入科目案，請 審議。

說 明：1.114-1 院基礎必修科目：教育概論、教育心理學；系核心必修科目：學校行政、畢業學習成果製作、教育行政管理與寫作 I、教育統計、公共管理、教育政策論辯。

2.系核心必修科目「畢業學習成果製作」、「教育行政管理與寫作 I」為學士班指導類課程本就不計入評量。

決 議：提送教育統計。

案由十三：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大學部課程限修人數低於 40 人課程案，請 審議。
說 明：依據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級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大學部課程限修人數低於 40 人課程，需敘明理由並檢附課綱及教學計畫表送三級課委會審查。」本系 114-1 學期提送「國民小學跨領域教材教法」課程限修人數均為 20 人，彙整表詳如附件十。
決 議：照案通過，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

五、臨時動議

六、散會